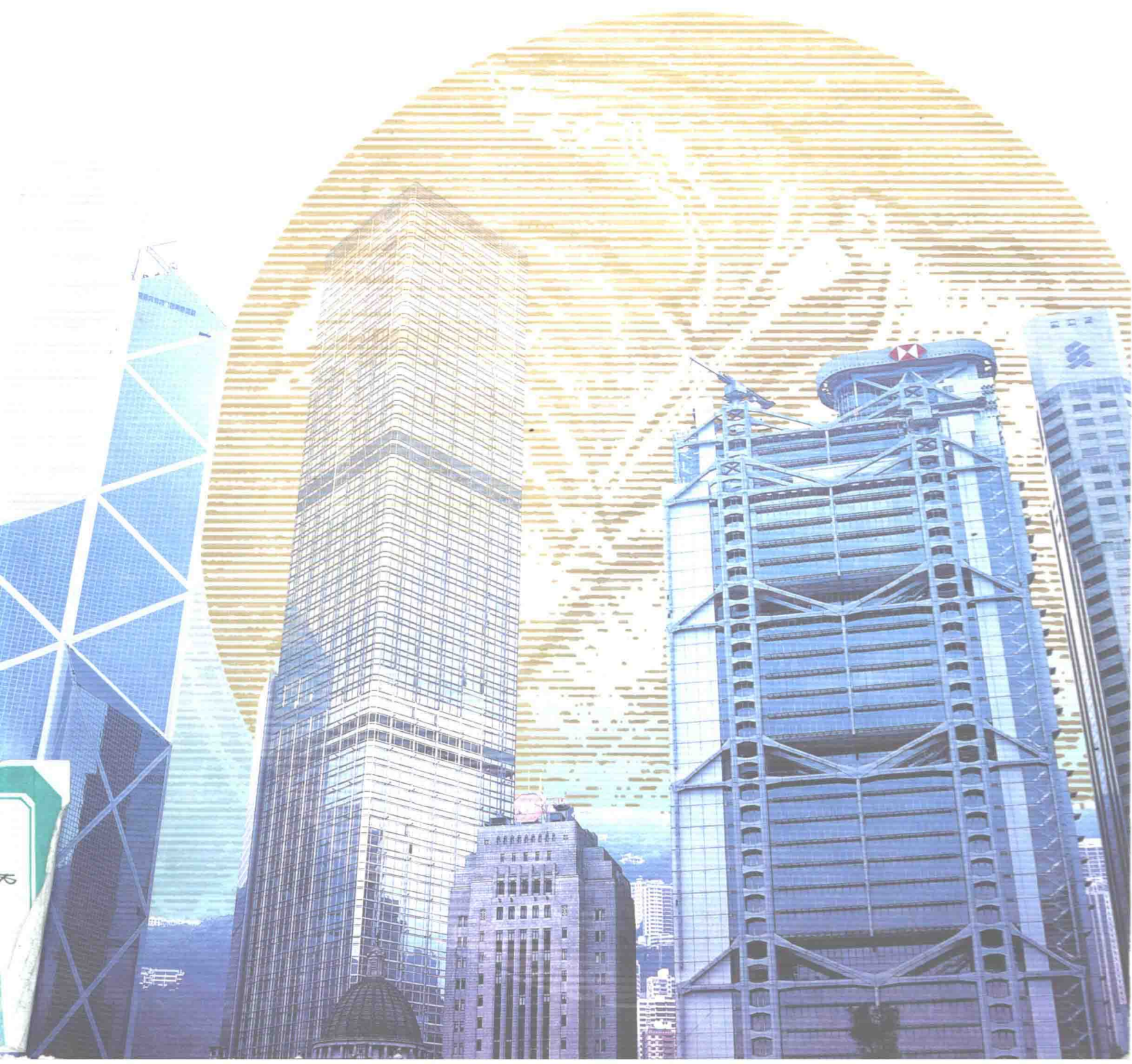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香港金融管理局

一九九八年年報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是香港政府架構中負責維持貨幣及銀行體系穩定的機構。金管局於1993年4月1日成立，由外匯基金管理局與銀行業監理處合併而成。金管局的政策目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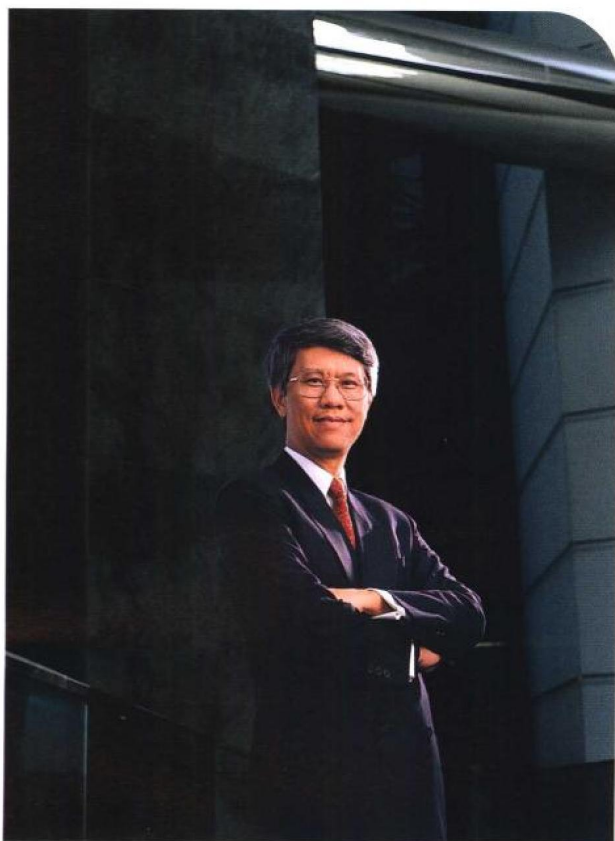
- 在聯繫匯率制度的架構內，通過穩健的外匯基金管理、貨幣政策的操作及其他適當的措施，維持貨幣穩定；
- 通過規管銀行業務及接受存款業務，以及監管認可機構，促進銀行體系的安全和穩定；及
- 促進金融體系的效率、健全性及發展，尤其是支付和結算的安排。

目錄

2	總裁報告
10	諮詢委員會
14	總裁委員會
16	經濟及銀行業概況
28	貨幣穩定
34	銀行體系的穩定
48	市場基礎設施
54	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
58	儲備管理
64	外匯基金
80	土地基金
88	金管局的社會聯繫
94	行政
100	1998年大事紀要
109	附錄及附表

除特別註明外，本年報內所有金額均以港元為單位。

總裁報告



過去一年會是我們記憶中香港近幾十年來最艱難和最具挑戰性的一年。亞洲大部分地區經濟持續衰退，香港也受到巨大影響。經濟產值急速收縮，加上為了恢復競爭力而必須進行的經濟調整，為香港市民帶來痛苦與焦慮。香港是一個開放的國際金融中心，並且實行固定匯率制度，區內的金融風暴以及世界其他地區的危機，也令香港面對連串衝擊。我們的金融制度經歷了多年來最嚴峻的考驗。不過，這個制度不僅成功通過了考驗，更因為年內推行的多項措施而更加鞏固。其中部分措施，特別是8月決定在股票和期貨市場採取的行動更引來各方爭議。然而，這些措施有助金管局繼續達成其目標，即維持貨幣和銀行體系的穩定以及確保香港金融體系的安全性。達到這些目標，對香港繼續作為國際金融中心非常重要，對於區內的整體穩定也具有關鍵性影響。

1998年底，香港的聯繫匯率制度如以往一樣穩如磐石。亞洲金融危機爆發後，市場因為受到操控而大幅波動：

“ 我們的金融制度經歷了多年來最嚴峻的考驗。不過，這個制度不僅成功通過了考驗，更因為年內推行的多項措施而更加鞏固。 ”

因此我們在1998年內大大改進了貨幣發行局制度，減低市場被操控的機會。香港的銀行體系仍然是全球最靈活、適應力最強的銀行體系之一。鑑於經濟持續陷於困境，以及全球情況反覆不定，所以我們仍然要忍耐，並要保持警覺。經濟復甦需要在大家共同努力下，經過一段時間才能出現。不過，當我們對目前的危機保持警覺之餘，也要跳出當前困境的框框，力求充分掌握現時在技術、基

“亞洲金融危機爆發後，市場因為受到操控而大幅波動；因此我們在1998年內大大改進了貨幣發行局制度，減低市場被操控的機會。”

基礎設施以至其他方面的轉變所帶來的機會。1998年，我們目睹多年來的準備工作，使香港能成功抵禦各種問題，不致於像許多其他貨幣和銀行體系一樣陷入困境；我們也目睹多項計劃均取得進展，使香港的貨幣和銀行體系能作好準備，迎接下一世紀的挑戰和機會。

香港步入經濟衰退

受到亞洲金融危機持續的影響，香港的經濟在1998年步入衰退，連續4季錄得負增長，本地生產總值較1997年下跌5.1%。失業率由1997年底的2.5%，上升至1998年底的5.7%，升幅超過1倍。資產價格亦繼續下跌。截至1998年底，物業價格已由1997年10月的高峰下跌超過40%。1998年夏季，股價自1997年的最高峰下跌約50%，不過年底時已略為回升。相信1999年大部分時間，經濟衰退會持續。這次經濟衰退情況格外嚴峻，是因為衰退持續的時間較許多人原來預期的長，也因為經濟在多年強勁增長後突然陷入衰退。儘管隨着衰退而來的經濟調整仍然令人感到苦惱，但卻是必須的，因為唯有這樣，香港才能維持和加強其作為區內以至國際中心的競爭力。

港元受到進一步狙擊

港元持續受到投機衝擊，特別以1月及6月為甚，令經濟調整造成的痛楚加劇。就像1997年10月短暫而凌厲的衝擊一樣，這些行動未能令聯繫匯率制度崩潰，但卻推高利率，再加上一些傳言以及持續傳來不利消息的影響，使本地和國際市場的信心動搖。1998年夏末，這些衝擊演變為有計劃和槓桿比率極高的跨市狙擊行動，投機者利用香港貨幣發行局制度透明度高和可以預測的特點，在股票和期貨市場圖利。策劃這次跨市操控的人士打算透過大手拋售港元，令市場出現極端情況，引致股市大瀉至他們的目標水平，這樣他們便可以從所持的期貨合約中賺取可觀利潤。

“8月份的投機狙擊對香港金融體系的穩定和健全造成多年以來最厲害的威脅。為了防止信心崩潰，我們必須迅速採取堅決果斷的行動。”

這次狙擊行動是試圖利用國際金融體系存在的弱點以及香港本身的特殊情況，對香港金融體系的穩定和健全造成多年以來最厲害的威脅。為了防止信心崩潰，我們必須迅速採取堅決果斷的行動。8月下半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運用外匯基金在香港的股票和期貨市場入市，這次行動只有兩個簡單目的：確保這些利用跨市操控伎倆的投機者不能如願以償，獲取巨額利潤；以及要他們知難而退，不能再利用類似伎倆到我們的市場圖利。這次有限度的市場行動達到了預期目的，這些投機者被迫平掉手頭空倉，而且有許多都蒙受重大虧損。這次行動的其中一個

結果，是政府現時持有大批股票組合。自1998年10月起，這個股票組合已交由一家獨立公司——外匯基金投資有限公司——管理。這些股票除了一小部分會持有作為長期投資外，其餘會在適當時候出售，而且會確保出售方式能夠把對市場造成的影響減至最低。

貨幣發行局制度更趨穩固

對港元衝擊的焦點，正是香港貨幣制度的核心：即已有15年歷史的港元與美元掛鈎的聯繫匯率制度，這是香港貨幣制度的基礎。在這個制度下，香港的貨幣得到龐大而且管理妥善的外匯儲備提供十足支持。香港實行靈活的自由市場經濟，銀行體系穩健，而且一直以來奉行審慎的理財政策，確保聯繫匯率制度能夠作為香港穩定的支柱，而不是絆腳石。香港情況特殊，聯繫匯率制度正好能夠滿足香港的獨特需要。香港是一個外向型轉口貿易經濟體系，每年的對外貿易額是本地生產總值的兩倍多。我們在物資方面的需求基本上都是倚賴進口。我們是中國內地與世界其他地區之間在貿易和金融聯繫方面的主要渠道之一。要維持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我們需要具有公信力的貨幣，而且不可實行外匯管制；而《基本法》已明文禁止外匯管制。在聯繫匯率制度下，港元可以自由兌換，匯價也保持穩定，經商人士面對不明朗的經營環境時，至少匯價這一環是比較明朗，而存戶和投資者也可確定他們的存款和投資的外在價值。同樣重要的，就是目前在全球面臨危機的時間，本港整體經濟能因應不斷轉變的外部環境，透過內部各項可變因素作出調整，而又不曾像許多其他經濟體系一樣：自金融風暴爆發以來因為貨幣大幅貶值造成損害，令人們普遍失去信心，以致經濟陷入反覆不穩的局面。

聯繫匯率制度在1998年引來投機者覬覦，關鍵並非支持這個制度的儲備不足，或是存在任何其他基本弱點，而是在於規範化的貨幣發行局制度本身透明度高而且可以預測的特點。根據貨幣發行局的運作原則，港元貨幣基礎的任何變動，均須嚴格按照7.8港元兌1美元的匯率，由貨幣發行局持有的外匯儲備作出相應變動來配合。在貨幣發行局的自動調節機制下，貨幣基礎出現任何擴張均會令利率下跌，而收縮則會令利率上升。貨幣基礎中影響利率升跌的關鍵部分——即銀行在貨幣發行局開設的結算戶口持有的總結餘——數目相當有限，至少在1998年9月以前情況的確是這樣，以致香港的貨幣制度極容易因為投機活動而受到影響。

1998年9月推出的7項技術性措施改進了貨幣發行局的運作機制，有助減低市場受到操控的機會：其中兩項主要規定，即明確的兌換保證以及由貼現窗取代流動資金調節機制，提高了銀行同業流動資金水平，減少利率因總結餘數額過小而大幅波動的情況。連同政府在市場採取

“我們在8月和9月所採取的行動，清楚表明我們堅決捍衛聯繫匯率制度的決心。香港社會整體顯然明白到聯繫匯率制度對本港經濟穩定至為重要，而且也認同我們繼續實行和加強聯繫匯率制度的決心。”

的行動，這些措施成功保障香港的金融體系免受進一步的狙擊。自9月以來，港元利率趨於穩定，維持聯繫匯率制度的機制亦已大為加強。改革貨幣發行局是一個持續的過程，所以我們因應1998年夏季成立的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貨幣發行委員會提出的意見，繼續推出改進措施。此舉是要確保香港繼續推行一個切實可行和穩健的貨幣發行局制度，使香港在這個變化多端、反覆不定的全球金融環境中能夠屹立不倒。

其他經濟體系的匯率制度崩潰，以及在實行9月的措施以前香港的貨幣發行局制度面對利率波動的情況，令部分評論員質疑是否應該繼續推行聯繫匯率制度。我們也收到不同的建議方案，例如美元化，以至回到浮動匯率制度。的確，我們有需要重新檢討基本原則，但這些建議所能帶來的好處有限，反而一旦實施的話，會令情況更加不明朗，而且會動搖信心。我們在8月和9月所採取的行動，清楚表明我們堅決捍衛聯繫匯率制度的決心。此外，儘管我們在8月的行動仍然令部分人存有疑慮，但香港社會整體顯然明白到聯繫匯率制度對本港經濟穩定至為重要，而且也認同我們繼續實行和加強聯繫匯率制度的決心。

銀行體系保持穩健

1998年，本港銀行體系面對經濟衰退，仍能非常成功處理資產價格下調以及利率大幅波動的問題：反觀區內其他經濟體系卻出現銀行業危機。本港銀行的資產質素以及流動資金水平仍然令人滿意，所有本地註冊認可機構的資本充足比率也在18.6%的穩健水平。年內，壞帳有

所上升，而銀行的盈利也下降，不過這都是經濟放緩的必然後果。1998年最後一季出現廣信倒閉事件，令人更加關注與內地有關的問題貸款中，牽涉香港銀行的數額究竟有多少。內地投資企業重組，是監管制度改革過程的一部分，長遠對香港的金融體系有利。然而，短期來說，部分銀行的負擔會因此加重，我們需要密切留意和處理有關情況。

毫無疑問，對大部分香港銀行來說，1999年將會是困難的一年。但同樣地，銀行業整體亦已作出最充分準備，應付當前困境，以及掌握在不斷轉變的本地和全球走勢中展現的機會。政府在1980年代和1990年代間對香港銀行體系的監管和透明度作出了徹底改革，現在我們正看到這些改革發揮作用。我們的銀行體系穩定強勁，能夠抵禦這次金融危機，也得到社會大眾的信賴。

“1998年，本港銀行體系面對經濟衰退，仍能非常成功處理資產價格下調以及利率大幅波動的問題。本港銀行的資產質素以及流動資金水平仍然令人滿意。”

1998年，金管局推出多項措施，進一步提高銀行業的透明度和加強監管，並採取了重要步驟，協助銀行回應科技上和全球性的轉變。5月，我們引進新規定，要求認可機構公布更多有關其財政狀況的資料。我們分別在2月和8月進行了兩次調查，評估認可機構遵行《銀行營運守則》的情況，這套守則列出了銀行向個人客戶提供服務時應遵循的標準。調查結果反映守則大部分規定都得到遵守，也讓金管局在進行監管時，能集中於未如理想的範疇。1998年內，超過四分之三的認可機構均已採用我們在1997年12月推出「以電子傳送方式提交申報表」系統，這套系統不僅提高了認可機構提交申報表的效率，也讓金管局能更有效監管認可機構。

1998年，金管局在銀行業方面的工作大部分涉及長期的籌劃，以應付不斷轉變的環境，以及處理一項即將發生的特殊事件，即公元2000年的來臨，以及因此而對資訊科技系統帶來的挑戰。金管局已加強有關的監管工作，確保所有認可機構都已解決「公元二千年」問題。無論是實地審查、申報規定以及應急計劃等方面，我們都加緊步伐；而且我們更進一步透過期刊和金管局網頁，加強公眾對這個問題的認識。根據認可機構的報告，截至1998年底，有85%已解決了關鍵系統存在的「公元二千年」問題。12月，金管局獲美國資訊科技協會頒贈證書，確認金管局本身在解決「公元二千年」問題方面的嚴格要求。

金管局委托顧問對銀行業進行的大型研究已於1998年完成，顧問研究的重點，是香港銀行體系在不斷轉變的金融環境中的發展方向。研究報告已於12月發表，報告對銀行業監管提出了改革建議，目的是提高香港銀行體系的能力，以應付不斷轉變的客戶需求，以及充分利用在急速轉變以及日趨複雜的全球金融環境中展現的機會。主要信息就是要在不影響安全和穩健標準的情況下，逐步清除不利競爭的障礙。1999年初進行了廣泛的公開諮詢後，政府和金管局現正對該報告進行研究。

香港在全球金融體系中的角色

優越的地理位置、資金進出自由以及資訊自由，使香港成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來自世界各地在本港開展業務的銀行和金融機構，無論是數目和類型都是全球數一數二的。金融業全球化的發展趨勢以及其他金融市場實行開放政策，也促使香港發展為區內的主要銀團融資中心、債券中心以及全球最大的外匯交易中心之一。1998年的狙擊事件暴露了全球化發展與資訊科技進步會令風險增加的事實，也就是不受監管以及槓桿比率極高的資金流向，能輕易和快速地擾亂如香港這樣的開放型金融體系。

“亞洲金融風暴的主要特點，是市場活動與基本經濟因素脫節，這也是引致世界其他地區出現反覆不穩狀況的原因。現時世界各地已有共識，就是要採取一致的國際行動，重建全球金融架構，發揮監察和監管的功能，而這一切都是各司法地區無法獨力做到的。”

亞洲金融風暴的主要特點，是市場活動與基本經濟因素脫節，這也是引致世界其他地區出現反覆不穩狀況的原因。現時世界各地已有共識，就是要採取一致的國際行動，重建全球金融架構，以便能更有效應付這些資金流向，以及發揮監察和監管的功能，而這一切都是各司法地區無法獨力做到的。多個國際組織正努力處理這個問題，現時雖已有一些進展，但距離取得成果尚遠。我們需要盡速採取行動，我們不可能假設過去幾個月沒有大型的投機活動，就表示問題已成為過去。其實我們早應對國際金融體系進行根本的改革——減少近幾年越來越常見倚賴臨時挽救方案或防衛措施的情況：我們到今時今日才有這個機會，所以絕對不能錯失。香港以及區內其他直接受到這個問題影響的經濟體系都能夠在制定改革措施方面作出不少貢獻，並會繼續在有關討論中發揮重要作用。

亞洲區要防止再發生危機，或至少是減低再發生危機的機會，也需要在區內建立更為完善和先進的金融體系，減少倚賴海外貸款人提供短期融資或透過海外市場使區內財富回流，否則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聯繫不足的情況將會持續。區內經濟體系需要致力建設其本身具深度和多元化的債務市場，使金融體系的發展能夠與其他經濟環節所取得的重大進展同步。1998年，香港繼續採取實際行動，致力發展本身的債務市場，並積極推動亞太經合組織在發展債券市場方面的構思。

香港一直積極參與國際和地區金融事務，主要是由於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我們亦希望繼續妥善管理香港的金融和經濟，藉以成為區內的楷模。此外，在「一國兩制」下，香港享有高度自治。在貨幣層面上，這不僅是指香港擁有本身的貨幣、保持財政獨立，以及金融制

“1998年的經驗清楚表明，「一國兩制」切實可行，而且中央政府也樂於讓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全權管理香港的貨幣政策。”

度與中國內地保持獨立：香港特區政府更獲《基本法》授權，維持香港的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在備受壓力的危機期間，相信新制度所面對的考驗是前所未有的：1998年的經驗清楚表明，「一國兩制」切實可行，而且中央政府也樂於讓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全權管理香港的貨幣政策。更重要的，是1998年間，中央政府多次重申全力支持香港的行動：對我們管理香港事務的能力充滿信心；並表明萬一香港需要協助時，中央政府會毫不遲疑地伸出援手。

金管局與香港

香港要繼續取得成功，維持國際金融中心地位，就要取得國際的信賴，相信我們會繼續維持自由、開放以及監管完善的金融體系。香港市民的信心也同樣重要。香港經濟能夠成功，是建基於港人一向靈活應變、勤奮不懈的態度以及他們的企業精神。經濟調整的痛楚以及金融危機引致的不穩定情況，自然會引起有關香港所推行的貨幣政策的討論，特別是關於我們為

“ 為了爭取公眾支持，我們必須多作解釋，加強教育，並提供足夠資訊讓公眾進行討論；而不是與過去一樣，以為公眾自然會支持我們的政策和工作，並相信我們會以專業和對香港最有利的方式行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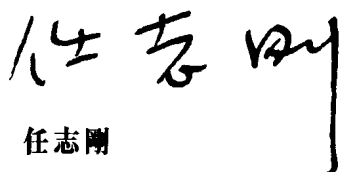
了保障香港金融體系健全而採取的不尋常措施。貨幣管理，尤其是貨幣發行局的運作若要穩健有效，必須與政治考慮保持某種程度的獨立，因為政治考慮的側重點會不時轉變。然而，整體社會無論是直接或透過其代表，在制定香港的整體貨幣政策上，都能夠出一分力；金管局則不僅有責任闡明其工作，更應促進有關的討論。為了爭取公眾支持，我們必須多作解釋，加強教育，並提供足夠資訊讓公眾進行討論；而不是與過去一樣，以為公眾自然會支持我們的政策和工作，並相信我們會以專業和對香港最有利的方式行事。

我們明白到香港的金融和銀行體系能夠保持穩定，取得各界的信任，是因為有準確和可靠的資訊，所以我們繼續提高日常運作的透明度，並在11月決定每日公布貨幣基礎數額，以及公開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轄下新成立的貨幣發行委員會會議記錄。這些措施連同較早前在1996年即時公布總結餘資料的決定，使金管局成為全球同類機構中透明度最高的機構之一。

1998年，我們加強向公眾解釋金管局的工作，也讓公眾參與我們的工作。我們增加了與立法會議員會面的次數，擴展了為教師、記者和其他團體舉行研討會的計劃，又加強了諮詢學者和市場人士的工作。除了在12月發表並進行全面公眾諮詢的銀行業顧問研究報告外，我們也刊發了一份文件，深入分析現代貨幣發行局制度，藉以引起各界對如何發展貨幣發行局制度的討論。此外，我們致力令金管局出版的刊物深入淺出，金管局1997年的年報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頒贈金獎，確認了我們在這方面的努力。我們也增加了網頁的內容——金管局網頁一向是政府網頁中最受歡迎之一，並建立了一個資源中心，供公眾使用；該中心位於金管局的中區辦事處，已於1999年1月啟用。

金管局自1993年成立以來，從沒有像1998年一樣面對這麼多的挑戰。我們能夠成功應付這些挑戰，達成我們的政策目標，實有賴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在財政司司長英明領導下，為我們提供最佳的指引。此外，金管局員工盡忠職守、表現出色而且能夠靈活應變，也讓金管局能夠以最專業和最有效率的方式履行職責。我謹借此機會衷心多謝大家，在壓力如此重大的期間，仍能保持冷靜，努力不懈地工作。

亞洲金融危機牽涉範圍之廣，為時之久，提醒我們香港的金融穩定和經濟繁榮並非理所當然。面對目前的經濟困境，我們每個人都有責任一起恢復香港的競爭力，以及加強香港目前作為國際貿易和金融中心的優勢。現時尚有許多外圍因素在影響香港，而且大部分尚未解決，因此實在難以確切指出經濟何時會復甦。暫時來說，我們不僅要保持警覺，以防會出現其他問題，另一方面，我們也要繼續積極採取措施，保持香港的全球金融中心地位。香港的貨幣和銀行體系經過金融風暴洗禮，已變得更为強勁，因此，只要我們努力作好充分準備，我深信當復甦來臨時，香港定能充分掌握新世紀所帶來的挑戰和機會。



任志剛

總裁

諮詢委員會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

根據《外匯基金條例》第3(1)條，財政司司長行使對外匯基金的控制權時，須諮詢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意見。財政司司長為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當然主席，其他委員則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委任。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的責任，是就運用外匯基金的一般政策，向負責管理外匯基金的財政司司長提供意見。成員以個人身分加入委員會。委員會定期開會，在其他情況下，如有需要徵詢特別意見亦會召開會議。



主圖 (由左至右)：王于漸教授 李國寶博士 艾爾敦先生 任志剛先生 梁小庭先生
曾蔭權先生 張建東先生 戴維思先生 孔祥勳博士



(左起) 饒餘慶教授
梁錦松先生

主席

曾蔭權先生, JP[#]

財政司司長

委員

任志剛先生, JP

金融管理專員

艾爾敦先生⁺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主席

戴維思先生⁺

渣打銀行中港及東北亞洲區集團執行董事

梁小庭先生⁺

中國銀行董事

梁錦松先生, JP[#]

美國大通銀行董事總經理

兼大中華及菲律賓地區主管

李國寶博士, LLD, JP^{*}

東亞銀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建東先生, JP⁺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

饒餘慶教授

香港大學經濟金融學院

(任期至1998年12月31日止)

王于漸教授

香港大學商學院院長

(任期由1999年1月1日起)

孔祥勉博士

浙江第一銀行董事長兼總經理

(任期由1998年5月1日起)

秘書

阮國恒先生

香港金融管理局轄下的
諮詢委員會

主席

任志剛先生, JP

金融管理專員

委員

簡達恆先生, JP

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

陳德霖先生, JP

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

沈聯濤先生, SBS

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

(任期至1998年9月30日止)

黎定得先生

香港金融管理局副總裁

(任期由1999年1月4日起)

李國寶博士, LLD, JP

東亞銀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建東先生, JP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

戴維思先生

渣打銀行中港及東北亞洲區集團執行董事

(任期至1998年12月31日止)

梁小庭先生

中國銀行董事

(任期由1999年1月1日起)

祈建活先生

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主席兼集團首席經濟師

(任期由1998年11月13日起)

曾澍基教授

香港浸會大學經濟系

(任期由1998年11月13日起)

饒餘慶教授

香港大學經濟金融學院

(任期至1998年12月31日止)

王于漸教授

香港大學商學院院長

(任期由1999年1月1日起)

秘書

阮國恒先生

土地基金諮詢委員會

主席

曾蔭權先生, JP[#]

財政司司長

副主席

任志剛先生, JP

金融管理專員

鍾瑞明先生, JP[#]

中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委員

李國寶博士, LLD, JP*

東亞銀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海泉先生, JP[@]

恒生銀行副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梁錦松先生, JP[#]

美國大通銀行董事總經理

兼大中華及菲律賓地區主管

劉金寶先生[@]

中國銀行港澳管理處主任

戴維思先生[@]

渣打銀行中港及東北亞洲區集團執行董事

(任期由1998年3月1日起)

孔祥勉博士

浙江第一銀行董事長兼總經理

(任期由1998年5月1日起)

秘書

李聞韶女士

銀行業務諮詢委員會

主席

曾蔭權先生, JP[#]

財政司司長

當然委員

任志剛先生, JP

金融管理專員

委員

林紀利先生, OBE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代表

劉金寶先生

中國銀行代表

戴維思先生

渣打銀行代表

朽木信男先生

(任期至1998年5月28日止)

施雅倫先生

(任期至1998年8月6日止)

鮑文德先生

(任期由1998年9月23日起)

谷村健先生

(任期由1998年7月24日起)

湛萬韶先生

馮鈺斌先生

賀力行先生

羅正威先生, SC

李國寶博士, LLD, JP*

王守業先生, JP

容顯文先生

秘書

尹國銳先生

(任期至1998年11月15日止)

李寶亨先生

(任期由1998年11月16日至1999年1月17日止)

李永誠先生

(任期由1999年1月18日起)

接受存款公司諮詢委員會

主席

曾蔭權先生, JP[#]

財政司司長

當然委員

任志剛先生, JP

金融管理專員

委員

梁定邦先生, SC, JP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代表

(任期至1998年9月30日止)

沈聯濤先生, SBS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代表

(任期由1998年10月1日起)

區慕彰先生

香港有限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公會代表

(任期至1998年12月31日止)

貝思賢先生

(任期至1999年3月31日止)

宮田淑彥先生

(任期至1998年4月24日止)

森岡俊行先生

(任期由1998年6月5日至1998年11月5日止)

吳國威先生

香港有限牌照銀行及接受存款公司公會代表

(任期由1999年1月6日起)

櫻井健博先生

(任期由1998年12月23日起)

史提芬祁仕維先生

張國基先生

李家祥議員, JP*

莫偉健先生

苗保羅先生

聶高斯先生

蘇禮文先生

陳玉光先生

秘書

尹國銳先生

(任期至1998年11月15日止)

李寶亨先生

(任期由1998年11月16日至1999年1月17日止)

李永誠先生

(任期由1999年1月18日起)

[#] 行政會議成員

^{*} 立法會議員

⁺ 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審核小組成員。張建東先生出任審核小組主席。

[@] 土地基金諮詢委員會審核小組成員。1998年5月1日起，主席一職由鄭海泉先生出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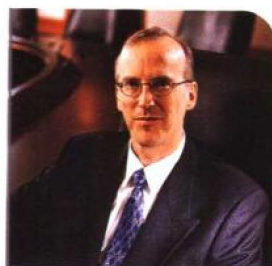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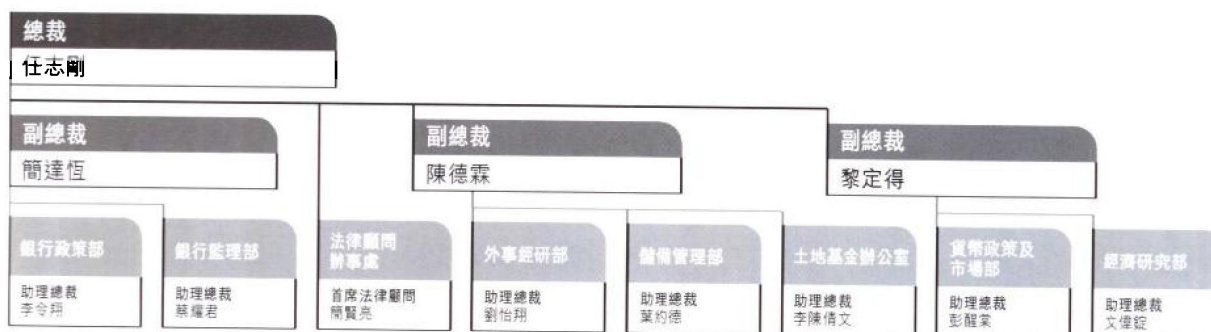
總裁委員會

總裁委員會每星期開會一次，目的是向總裁匯報金管局各部門主要工作的進度，並就與金管局運作有關的政策事務向總裁提供意見。



總裁
任志剛，JP

任先生於1993年4月金管局成立時即擔任總裁之職。任先生於1970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經濟學及統計學一級榮譽學位。1971年，任先生加入香港政府為統計主任，並於1976年調任為經濟主任。在1982年至1990年期間，任先生在香港政府布政司署屬下金融科任職，最初出任首席助理金融司，其後出任副金融司。1991年，任先生獲委任為外匯基金管理局局長。



副總裁
簡達恆，JP

簡達恆先生負責全面銀行政策及監管有關的事務。簡達恆先生於1993年金管局成立時即出任現職。在此之前，簡達恆先生於1991年由英倫銀行借調至香港，出任銀行監理專員，負責銀行監管事務。



副總裁
陳德霖，JP

陳先生負責儲備管理、對外關係、行政及財務事務。陳先生於1993年金管局成立時加入。陳先生於1976年加入香港政府為政務主任。在1991年，陳先生獲委任為外匯基金管理局副局長（貨幣管理）。陳先生於1993年金管局成立時加入成為助理總裁，並於1996年擢升至現職。



副總裁 (於1999年1月上任)
黎定得

黎定得先生負責貨幣政策及運作、支付系統及研究事務。黎定得先生於1999年1月加入金管局。在此之前，黎定得先生任職於英倫銀行，先後擔任多個高層職位。黎定得先生於1982年至1985年期間在香港政府擔任副金融司。在多年的中央銀行工作中，黎定得先生也曾任職於國際結算銀行，以及為國際貨幣基金組織擔任多項顧問職務，其中包括駐於前蘇聯成員國的工作。



首席法律顧問
簡賢亮，JP

簡賢亮先生於1993年金管局成立時加入，擔任首席法律顧問。簡賢亮先生為大律師，於1987年至1993年期間在香港政府金融科擔任法律顧問。



助理總裁（外事經研）
劉怡翔，JP

劉先生由1994年起主管外事經研部，負責金管局的對外關係事務。劉先生於1993年金管局成立時加入，擔任貨幣政策處處長。在此之前，劉先生於1979年加入香港政府為政務主任，劉先生在1986年至1990年期間出任香港駐日內瓦關貿總協定署永久代表，其後於1991年加入外匯基金管理局為助理局長（貨幣管理）。



助理總裁（貨幣政策及市場）
彭醒棠，JP

彭先生負責貨幣政策及公開市場操作、支付及債券結算系統、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計劃，以及債券市場發展等事務。1997年12月起，彭先生同時兼任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總裁。彭先生於1994年加入金管局。在此之前，彭先生於1979年加入香港政府為政務主任，並曾出任貿易署助理署長及助理銀行監理專員。



助理總裁（銀行監理）
蔡耀君，JP

蔡先生負責銀行監理事務。蔡先生於1993年金管局成立時加入。在此之前，蔡先生於1974年加入銀行業監理處，其後被借調至英倫銀行工作1年，於1990年成為助理銀行監理專員。在1990年，蔡先生被借調至外匯基金管理局，為期3年，蔡先生於1993年獲委任為金管局銀行政策處處長，於1994年調任為行政處處長，再於1995年獲委任至現職。



助理總裁（銀行政策）
李令翔，JP

李先生的職責包括制訂銀行監管及發展政策，以及處理《銀行業條例》及有關法例的修訂，以確保政策及法律制度不斷配合監管的需要。李先生於1993年加入金管局。在此之前，李先生於1982年加入香港政府為政務主任，並於1990年獲委任為首席助理金融司。李先生於1993年12月加入金管局為銀行業拓展處處長，並於1996年獲委任至現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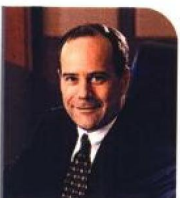
助理總裁（儲備管理）
葉約德，JP

葉小姐負責管理外匯基金所持的儲備。葉小姐於1996年加入金管局。在此之前，葉小姐曾在JP Morgan工作8年，並於1988年加入Rothschild Asset Management為執行董事。葉小姐於1991年加入萬國寶通銀行為業務經理，為期5年，然後加入金管局擔任現職。



助理總裁（土地基金辦公室）
李陳倩文

李太在1997年12月加入金管局，負責管理土地基金及土地基金辦公室。李太於1982年加入香港政府為政務主任。李太曾在倫敦富林明工作3年，並於渣打銀行出任高級投資經理，為期4年，專門負責全球股票業務。在加入金管局擔任現職前，李太於1993年加入東方匯理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首席投資經理。



助理總裁（經濟研究）
(於1998年11月上任)
文偉錠

文偉錠先生於1998年加入金管局為助理總裁（經濟研究），負責經濟研究及市場研究事務。在1980年至1989年期間，文偉錠先生任職於加拿大銀行及加拿大政府財政部，負責研究及政策工作。在1990年至1997年期間，文偉錠在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先後出任多項高級職位，專門負責香港等亞洲市場的經濟研究。

副總裁（至1998年9月）

沈聯濤，SBS

沈先生於1993年10月至1998年9月期間擔任金管局副總裁。沈先生離職後出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主席。沈先生任職金管局期間負責儲備管理、外事經研及資訊科技事務。沈先生較早前曾在馬來西亞國家銀行、該國中央銀行工作13年，其後並借調至華盛頓世界銀行工作。